

中小企业声明函

苏州海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苏州浒墅关经济技术开发区社区管理办公室的保卫新村东片区协议搬迁项目房地产评估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保卫新村东片区协议搬迁项目房地产评估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江苏天地恒安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1人，营业收入为1890.1265万元，资产总额为1228.470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天地恒安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08 月 01 日